

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作为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在 2016 年，我们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以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规定，积极出席公司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仔细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审慎、认真、勤勉地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现将公司独立董事述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2014 年 6 月，公司董事会进行了换届选举，成立了第八届董事会，包括四名独立董事，占董事会总人数的 1/3 以上。现任独立董事具有不同的专业背景，并具有丰富的法律、财务会计及金融投资等方面的专业经验，这种结构有助于董事会从多角度讨论和分析问题，确保董事会的科学决策。

公司董事会下设的审计与内控委员会和提名与薪酬委员会成员中各有四名独立董事，并由独立董事马海涛先生和王学政先生分别担任主任委员，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在委员会中的核心作用；战略与投资委员会中有三名独立董事担任委员，在委员会中发挥着重要的作用。马海涛先生于 2016 年 2 月 16 日辞任公司独立董事、审计与内控委员会主席、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委员及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等职务，而于增彪先生于同日获委任为公司独立董事，并接替马海涛先生于各委员会所担当的职务。

二、 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情况

（一）出席会议情况

2016 年度，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了 3 次现场会议和 4 次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的会议，独立董事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单位：次数

姓名	应参加会议	亲自出席	委托出席	以通讯方式参加	缺席	备注
王学政	7	2	1	4	0	因个人身体原因未能亲自参加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委托独立董事蒋敏先生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
于增彪	6	2	0	4	0	
贲圣林	7	3	0	4	0	
蒋 敏	7	3	0	4	0	
马海涛	1	1	0	0	0	

（二）相关决议及表决结果情况

在董事会会议上，我们认真审议每项议案，发挥经验和专业知识方面的优势，积极参与讨论并提出建议；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未有对公司董事会的各项议案及其他事项提出异议也未有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也未有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独立董事对相关议题所发表的意见，已记录在董事会会议记录中并由公司妥善保存。

（三）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和有关部门大力支持和配合我们履行职责，我们通过公司每周发送的《证券市场动态》信息汇集文件以及包括公司销量、收入及利润等主要经营数据的月度汇总信息，及时获取公司内部的主要经营管理状况信息（包括股价表现和分析师报告等），以及企业管治法例、规则之持续更新资料。到公司出席会议时，公司能够及时提供相关材料 and 信息，汇报公司运营情况，保障了我们的知情权。

除此之外，公司还组织我们全体独立董事到华南区域子公司和香港贸易公司进行工作调研及考察啤酒市场，实地了解当地啤酒市场信

息及子公司经营状况，掌握了第一手资料。另外，我们通过电子邮件或电话等形式与公司保持日常联系，可随时提出有关问题及要求提供相关资料。

三、 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 关联交易情况

我们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进行的关联交易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决策审批和信息披露程序，交易条款公平合理，符合本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

（二） 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我们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严格按照上市监管规定履行了决策审批程序，并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

（三） 高级管理人员提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候选人的提名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 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情况

2016 年，公司未进行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

（五） 聘任或者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我们认为公司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师，有利于维持外部审计工作的持续性和稳定性；聘任程序符合法律法规，未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

（六） 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我们认为公司自上市以来分红政策一直保持了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了公司的长远利益及可持续发展。

（七） 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除公司原控股股东青岛市国资委在公司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做出的督促公司实施包括股权激励在内的长期激励计划的承诺事项未完成之外，公司及股东未有其他承诺事项，不存在未履行承诺的情况。

（八） 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我们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主动关注外部媒体对公司的报道。认为公司遵循公开、公正、公平和“从多不从少，从严不从宽”的原

则，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境内外上市监管规定，认真负责地完成了年度信息披露工作。

（九）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除履行对财务信息的审查职责外，我们持续了解内控工作进展情况，定期听取公司内控审计部、外部审计师的工作汇报，并提出相关工作建议。

（十）董事会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根据各自的专业经验和知识，我们在董事会成立的 3 个专门委员会中分别担任了重要的职务和工作。作为董事会下设的审计、战略和薪酬等专门委员会的成员，我们现场或通过电话连线参加了各专门委员会会议。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于 2016 年度共举行了 5 次会议，对公司 2015 年经审计财务报告、2016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以及 2016 年第一、三季度财务报告进行了认真审阅。另外，审计委员会还听取了公司内控审计部有关内控体系建设的专题汇报。我们在各次审计委员会例会上与公司的管理层、外部审计师分别进行了沟通与交流，了解公司的相关经营情况，听取并审查了外部审计师对公司内控合规情况及 2016 年度审计工作计划的汇报，及时提出了意见或建议。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于 2016 年度共举行了 1 次会议，就公司收购河北嘉禾啤酒公司 50% 股权项目进行了审议并向董事会提供了专业意见。

董事会薪酬委员会于 2016 年度举行了 2 次会议，就公司 2015 年年报内披露的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酬金和更换执行董事提名候选人事项进行了审核确认。

另外，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和《上市公司定期报告工作备忘录第五号——独立董事年度报告期间工作指引》，我们在公司年报编制过程中发挥了重要的监督审核职责。具体包括：审阅公司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工作日程安排、听取公司管理层汇报公司本年度经营情况、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就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进程安排、初步审计意见及最终审计情况进行沟通等工作。

四、 总体评价和建议

2016 年，公司管理层认真贯彻执行公司董事会的各项决议，面对复杂多变的经营环境，公司管理层积极应对，保持了公司主营业务的健康稳定的发展。作为独立董事，我们本着诚信原则，勤勉尽责，在工作中保持了独立性，为保证公司规范运作、维护中小股东权益等方面起到了应有的作用。

2017 年，我们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对独立董事的要求，继续加强同公司监事会和管理层之间的沟通和协作，忠实、勤勉、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王学政，于增彪，贲圣林，蒋敏

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日